

证券代码: 000504

证券简称: 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 2016-088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石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向双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鹏彬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3,541,261.06	122,757,385.82	-3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318,135.99	-16,508,530.45	-95.7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914,910.69	81.69%	13,238,264.69	2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39,085.75	-4.60%	-15,809,605.54	-5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39,085.78	-4.61%	-15,778,103.47	-5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4,839,000.92	-4.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4	-4.60%	-0.0507	-51.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4	-4.60%	-0.0507	-51.28%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502.07	
合计	-31,502.0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0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58%	79,701,655	0		
上海和平大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1%	44,594,740	0	质押	44,577,440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昌盛二号私募基金	其他	8.09%	25,198,553	0		
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交易所）	境外法人	2.72%	8,477,926	0		
海通期货有限公司—海通期货福荫稳健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75%	5,449,699	0		
陈开军	境内自然人	1.75%	5,449,130	0	质押	5,449,130
邵雄	境内自然人	1.31%	4,087,800	0		
银河资本—工商银行—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25%	3,881,941	0		
北京金佳伟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3,605,843	0		
北京庆云洲际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4%	2,943,941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79,701,655			人民币普通股	79,701,655	
上海和平大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4,594,740			人民币普通股	44,594,740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	25,198,553			人民币普通股	25,198,553	

伙)一昌盛二号私募基金			
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一客户资金(交易所)	8,477,926	人民币普通股	8,477,926
海通期货有限公司一海通期货福荫稳健1号资产管理计划	5,449,699	人民币普通股	5,449,699
陈开军	5,449,130	人民币普通股	5,449,130
邵雄	4,087,800	人民币普通股	4,087,800
银河资本一工商银行一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881,941	人民币普通股	3,881,941
北京金佳伟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3,605,843	人民币普通股	3,605,843
北京庆云洲际科技有限公司	2,943,941	人民币普通股	2,943,94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十名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7,645,589.97	46,788,085.53	-83.66%	本期偿还银行借款及预付技术授权费等
预付款项	9,697,648.79	4,242,060.62	128.61%	本期预付第二期技术授权费
其他应收款	262,994.36	3,660,726.72	-92.82%	本期收到海南房产转让尾款
存货	5,799.70	28,065.76	-79.34%	本期处置库存纸张
其他流动资产	89,950.51	40,059.23	124.54%	本期增加待摊的干细胞业务成本
长期待摊费用	124,249.95			本期新增待摊的干细胞业务服务费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50,000,000.00	-40.00%	本期偿还银行借款
应付利息	45,312.49	88,374.31	-48.73%	本期偿还银行借款利息
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累计发生额	上期累计发生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98,250.34	145,691.71	-32.56%	本期广告业务收入对应的文化建设事业费减少
销售费用	1,086,114.96	129,602.00	738.04%	本期增加了干细胞业务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037,228.93	11,446,173.29	40.11%	主要系新增干细胞业务，相应增加人力、广告宣传等费用；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差旅费、中介费用等相应增加
财务费用	1,806,019.80	436,560.77	313.69%	本期较上期增加银行贷款利息支出
营业外收入	1.32	1,060.05	-99.88%	上期处置了废旧物品
营业外支出	31,503.39	46,225.00	-31.85%	上期缴纳了税金滞纳金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19,354.09	10,170,528.58	38.83%	本期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590.23	2,115,505.43	-76.72%	本期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57,522.25	4,028,988.49	32.97%	本期缴纳房产交易过户相关税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27,860.00			本期收到海南房产转让尾款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	4,037,901.00	8,471,007.00	-52.33%	上期预付干细胞项目土地款

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本期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费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00.00%	本期未发生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本期偿还银行贷款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3,765.98	753,402.79	177.91%	本期支付银行贷款利息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	-100.00%	本期未发生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因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6月13日起停牌。6月27日，公司确定此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并于当日转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

2016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具体方案详见8月31日披露的《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2016年9月5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1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交易相关各方及各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回复工作，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上述问询函的回复通过深交所审核后，公司于9月22日发布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公告。经申请并经深交所同意，公司股票于2016年9月22日开市起复牌交易。

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经湖南省国资委批复同意，并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16年非公开发行事项

鉴于上述重大资产重组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按照相关规则的要求，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查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7月18日，公司收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转来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60607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中止审查申请。

3、南华健康产业基金事项

（1）2016年9月14日，湖南南华健康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无锡金铃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南华健康产业基金（一期）合作协议》，详情请见公司于当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75）。

（2）2016年9月22日，湖南南华健康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盈港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之框架协议》，详情请见公司于9月23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78）。

4、建设施工合同纠纷

2016年9月9日，公司收到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及民事起诉状，要求公司出庭应诉与海南康氏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的建设施工合同纠纷一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当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73）。目前该案尚未审理。

5、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国投”）的出资人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信投资”）持有的湖南国投股份无偿划转至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金控”）

根据湖南省国资委《关于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资产无偿划转和部分债务承接的意见》（湘国资产权函【2016年】127号），财信投资持有的湖南国投100%股权无偿划转至财信金控。上述股份无偿划转已于2016年8月30日完成工商登记。

上述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属于湖南省人民政府对省属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整体性调整，是在湖南省人民政府全资所属国有集团内进行的。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承诺	湖南国投及其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目前未从事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湖南国投在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期间不从事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如在上述期间，湖南国投及其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经营组织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本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将立即通知本公司，尽力将该商业	2010年07月06日	长期	报告期内，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机会给予本公司，以确保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股东不受损害。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